

我国足球归化外籍球员的本质特征、逻辑基点与实施策略

缪 律¹, 史国生², 吕季东³

(1. 上海体育学院 体育教育训练学院, 上海 200438; 2. 南京体育学院 党政办公室, 江苏 南京 210014; 3. 上海财经大学 体育部, 上海 200433)

【摘 要】：归化外籍球员是一项系统工程, 它涉及归化原则、归化来源与目标、归化操作与管理等方面问题。我国足球归化球员的本质, 是球员在世界范围内的正常流动、多方利益的交换以及通过技术移民提高国足水平。归化球员不仅是面对 2022 年卡塔尔世界杯备战和为国内人才断档提供缓冲时间等现实情况而采取的短期行为, 也是推动中国足球发展的一项长远措施。倘若实施不当, 在发生“擦边球式”归化的同时, 会面临归化球员挤压本土球员生存空间、堵塞青训球员上升通道的可能和风险。在此背景下, 尽管我国足球的归化强调质量和数量, 但是面对归化后国足成绩的短期反弹, 我们不能过分乐观, 而要从归化的逻辑基点着手, 加强归化球员考察、注册、参赛、管理和后续服务, 促进我国足球归化工作有序发展, 建立归化与青训之间更加协调的关系。

【关键词】：中国足球; 归化球员; 运动员归化; 青训体系; 足球人口

【中图分类号】：G843、G808.18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6-5656(2019)05-0065-06

2019 年 5 月 28 日, 北京国安俱乐部的归化球员李可入选国足大名单, 成为中国足球史上第一位归化国脚, 这意味着中国足球正式开启了“归化时代”。此后, 中国足球扩大了归化球员的考察范畴。2019 年 8 月 21 日, 广州恒大俱乐部的归化球员艾克森入选国足大名单, 成为首位无血缘归化国脚, 国足归化球员由华裔向非华裔拓展, 说明归化工作已经由小范围试点转入了更大范围的推进。从现状来看, 我国足球的归化球员在年龄、实力和类别上存在一定差异, 这些差异势必伴随归化工作的深入而得到各界的持续关注和讨论。

在国际体育界, 归化作为不同国家间运动人才的转移和流动, 非足球所独有^[1]。诸多国家先后多个项目上开展了不同程度的归化, 以期实现体育水平的迅速提升^[2]。然而, 我国足球的归化之路才刚起步, 未来的归化道路该朝何方向发展? 归化球员与本土球员之间的关系应如何平衡? 归化与青训工作之间的重心该如何调整? 要想厘清上述问题, 就必须对我国足球归化球员的本质特征与逻辑基点有一个客观的认识, 据此寻找今后的归化策略。因此, 研究我国足球归化球员历程与现状、分析归化球员本质与逻辑, 对我国足球归化外籍球员的实施策略进行思考, 以期未来更好地开展归化, 最大化地激发归化球员价值, 促进中国足球健康发展。

1 我国足球归化外籍球员的历程与现状

21 世纪以来, 我国足球进行了系列改革, 期间对归化球员的讨论也从未停止。官方对归化的

收稿日期: 2019-09-01
基金项目: 南京体育学院科研培育项目: 新时代我国奥运遗产传承和保护的创新发展研究(项目编号: PY201916)。
作者简介: 缪 律(1989-), 男, 江苏常州人, 在读博士生, 研究方向: 体育教育训练学。
通讯作者: 史国生(1963-), 男, 江苏常州人, 硕士, 教授, 研究方向: 社会人文学和体育史学。

发声始于 2015 年 3 月,全国政协委员万安培建议,振兴中国足球必须引进高水平归化球员、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简称《国籍法》)^[3]。此后,陈佳裕和王牧等华裔球员通过经纪人运作办理了入籍手续。这一时期的归化政策缺位,因此操作层面多以等待、观望和试探为主,潜在的归化对象以在港澳台完成归化的球员为主。这些球员的定位为俱乐部替补,实力与国内球员相近,归化价值不被认可。在《关于港澳特区和台湾地区球员参加 2018 年职业联赛有关规定的通知》颁布后,港澳台球员的归化出路等来了足协的否定。2018 年 12 月,足协党委书记杜兆才表示:为积极推进优秀外籍球员归化,足协将出台归化政策,协助俱乐部试点归化具有较高水平的优秀外籍球员参加中超联赛。按照高层思路,北京国安、山东鲁能 and 上海申花等俱乐部启动了试点归化。试点归化范围是华裔外籍球员,侯永永、李可和布朗宁等均满足三代以内华裔血统的归化条件,属于《国籍法》“中国人近亲”范围^[4]。“足协牵头+俱乐部试点”的归化不仅标志着我国足球的归化由理论探索转入了实际操作,也为后期非华裔球员的归化奠定了良好基础。

表 1 我国足球归化外籍球员情况
Table 1 The situation of Chinese football naturalized foreign players

姓名	出生年月	类别	是否入籍	归化前国籍	位置	参考身价(欧元)	荣誉记录	有无资格代表国足比赛
侯永永	1998.01	华裔	已办	挪威	中场	不详	1×挪超冠军,1×挪威杯冠军	有
李可	1993.05	华裔	已办	英国	中场	200 万	无	有
钱杰给	1992.01	华裔	已办	加蓬	中场	13 万	无	无
艾克森	1989.07	非华裔	已办	巴西	前锋	450 万	2×亚冠冠军,3×中超冠军	有
布朗宁	1994.05	非华裔	待办	英国	后卫	90 万	无	有
阿兰	1989.07	非华裔	待办	巴西	前锋	650 万	1×亚冠冠军,3×中超冠军	有
费尔南多	1993.03	非华裔	待办	巴西	前锋	180 万	无	有
高拉特	1991.06	非华裔	待办	巴西	前锋	1300 万	1×亚冠冠军,3×中超冠军	有
阿洛伊西奥	1988.06	非华裔	待办	巴西	前锋	300 万	1×超级杯冠军,1×足协杯冠军	有

注:球员身价来源于德国转会市场网站信息,网站更新时间为 2019 年 8 月 22 日。

目前,部分外籍球员已经办理了入籍手续,其中李可和艾克森已经代表国足出战了 2022 年卡塔尔世界杯亚洲区预选赛。我国足球归化对象由华裔转向非华裔,标志着归化已经从俱乐部试点转入了更大范围的运作。分析我国足球归化球员条件(见表 1),发现我国归化球员主要来源于巴西、位置为前场,但是在年龄、身价和有无资格代表国足比赛上存在一定差异,这些差异既受到归化考察范围小的限制,也反映了足协对归化球员定位上的模糊,相继引起了国内俱乐部对归化运作的困惑。为了尽可能发挥归化球员作用并为今后归化提供思路,以下将对我国足球归化球员的本质与逻辑展开分析。

2 我国足球归化外籍球员的本质与逻辑

2.1 我国足球归化外籍球员的本质特征

国足归化球员,本质特征上是足球运动员在世界范围内的正常流动。类似的人才转移不仅存在于足球,在篮球、乒乓球和中长跑等项目上也屡见不鲜^[5]。相比于更为普遍的足球转会,归化的复杂性在于增添了一个转换国籍程序,球员首先要完成国籍变更,其次再转入国家或地区足协进行注册^[6]。对职业俱乐部而言,归化的意义并不明显。俱乐部引进球员不受国籍限制,可以在国际足联转会规则范围内自由选择球员,条件是俱乐部能够支付相应转会费并满足球员的薪金要求,唯一优势是俱乐部引入的归化球员,其身份属性是本土球员,不占用外援名额。但是对国

家队而言,归化的价值就得到了放大。世界上的优秀足球人才主要集中在欧洲和南美洲,许多球员在本国没有获得较好的发展机会^[7]。这部分球员前往足球欠发达国家或地区寻找空间,也为短期内谋求足球发展的国家提供了补充实力的可能。

其次,归化球员是多方利益的交换。转会、租借和归化都需要多方参与,转会和租借的参与方包括转出和转入俱乐部、球员及其经纪人^[8]。运作时,转出俱乐部卖出球员获取费用,转入俱乐部买进球员提高整体水平,经纪人受雇于球员代理相关事宜^[9]。归化球员的参与方增加了国家或地区足协。归化是一个笼统概念,包括输入和输出两个方向,譬如我国在乒乓球和羽毛球等优势项目上,过去常扮演归化输出的角色^[10]。然而,我国足球水平落后,各级别国字号队伍战绩不佳,为此足协启动了输入式归化。足协现行的归化是俱乐部试点,阶段目标是在提高国家队实力。而职业足球“无利而不往”的特征,决定了归化是一个多方合作、利益平衡的过程。

最后,是通过技术移民提高国足水平。亚洲范围内归化的典型案例是日本和卡塔尔。日本在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归化日裔巴西籍青少年球员,这些球员在日本生活和训练,并逐渐为日本环境同化,入籍日本后带动了日本足球发展^[11]。卡塔尔体育人才稀缺,通过财政干预归化高水平球员后,助推了国家足球快速崛起^[12]。虽然我国的归化模式与日本、卡塔尔有所区别,但是其性质都是通过球员的技术移民,来刺激国家队水平提高。在本国足球人才选拔和培养体系不完善、本土球员实力匮乏的情况下,实施归化不失为一种短期的解决方案。

2.2 我国足球归化外籍球员的逻辑基点

归化球员的逻辑基点囊括了取向来源、目标定位和实践内容,从总体上看,它涉及“归化原则”“归化来源与目标”和“归化操作与管理”等方面问题。

2.2.1 归化原则

合法是我国归化球员的首要原则。归化涉及国籍转换的法律问题,体育运动的特殊性决定了运动员国籍蕴含了两层含义:体育运动国籍和自然人国籍。体育运动国籍调整受国际法控制,《奥林匹克宪章》第 41 条附则规定,拥有双重或多重国籍的运动员需度过 3 年空窗期,才可代表新国家参加国际比赛^[13]。自然人国籍转换由国内法限制,《国籍法》第 7 条规定,外国或无国籍人加入中国国籍,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1)三代以内有中国血统的近亲属;(2)定居在中国满 5 年;(3)有其他正当理由^[14]。就足球项目而言,《国际足联章程》规定,尚未代表原国家或地区足协参加过国际正式比赛的球员获得新国籍后,代表新国家或地区足协参赛,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1)自身出生在相关协会所在地;(2)亲生父母出生在相关协会所在地;(3)祖父母出生在相关协会所在地;(4)18 周岁后在相关协会所在地居住至少 5 年^[15]。参照上述法律法规和规定,我国归化的侯永永和李可均符合法律界定的近亲范畴,艾克森则满足《国籍法》的入籍门槛,因此我国足球的归化是有法可依的。

表 2 归化外籍球员的常见模式
Table 2 Common patterns of naturalized foreign players

血缘模式		联赛模式	金钱模式
代表国家	法国	日本	卡塔尔
归化来源	具有血缘关系的球员	在本国生活满一定年限的球员	高水平外国球员
归化难度	较低	适中	较高
考察范围	较广	适中	较小
归化依据	1) 国际法和国内法规定	1) 国际法和国内法规定	1) 国际法和国内法规定
	2) 一定基数的移民人口	2) 相对成熟的本国联赛	2) 政策支持和资金投入
	3) 国家身份认同	3) 球探考察	3) 球探考察

合情是我国归化球员的第二个原则。近年来,虽然中超联赛的影响力以及竞争力得到了显

著提升,但是国家队成绩不佳,俱乐部和国家队成绩之间的反差,似乎暗示俱乐部配备的外援是国家队欠缺的。为了更好地备战 2022 年世界杯预选赛,归化球员是提高国足水平的短期刺激手段。国际上的归化经验大致可分为血缘归化、联赛归化和金钱归化这三类模式(见表 2)。

合理是我国归化球员的另一原则。归化球员作为体育人才的国际转移,已经呈现常态化趋势^[16]。不同国家的足球发展历程和目标各异,因此对归化的定位和要求也不尽一致。虽然巴基斯坦、约旦和黎巴嫩等西亚球队在 2019 年亚洲杯中存在大面积归化(归化人数 ≥ 8)的现象,但是球队成绩与归化规模不成正比,这也为我国提供了启示:结合我国国情适度归化。足协高层已经表示会严格控制归化数量,换言之,我国的归化外籍球员只是少数。客观地说,引入归化球员有助于缩小国足与亚洲强队间的差距,因此,归化球员的操作是我国正确分析足球发展现状后,做出的合法、合情、合理举措。

2.2.2 归化来源与目标

我国足球实施归化的时间并不长,归化模式以血缘模式和联赛模式为主。前一模式强调归化对象的血缘联系,来源是华裔外籍球员;后一模式要求归化对象在中国的居住年限,符合条件的考察对象主要是中超联赛中的巴西籍外援。华裔外籍球员人数有限且实力差距明显,譬如,现阶段华裔归化球员李可已经入选国足,而侯永永在俱乐部的出场还不稳定。相比之下,非华裔外籍球员可选范围较大且实力出众,譬如,已办理入籍的艾克森作为俱乐部主力,在中超和亚冠赛场均有突出表现,待办理入籍的高拉特、阿兰和费尔南多等球员也具备入选国足的实力。

在试点归化阶段,我国归化球员的目标是入选国家队和国奥队。归化目标的清晰化,意味着对归化球员考察范围、球员评级和球员位置等条件提出了具体要求。总体上看,目前我国足球已归化、待归化名单中的大部分球员均具备入选国足、竞争首发位置的实力,而球员位置以中前场为主,这与中超俱乐部的外援引进思路相似。

2.2.3 归化操作与管理

归化涉及球员、俱乐部和国家队等多个环节,操作过程相对复杂。现代足球虽然充斥着职业化和市场化的气息,但是我国足球的行动是由主观意志决定的^[17],因此归化工作的实施离不开足协等相关部门指导。目前来看,“足协牵头+俱乐部试点”的归化最大程度地保障了归化程序的流畅性和规范性,从源头上明确了归化的思路 and 方向。但是从长远角度看,局部范围内的归化操作可能造成国内俱乐部之间的实力失衡,拉大俱乐部之间的水平分化,破坏公平的竞赛环境。

球员归化后的身份性质与本土球员别无二致,但是归化球员在身份认同上的缺失,在后续管理中需要关注的。近代中国没有大规模的移民输入潮,因此我国足球不具备大规模归化华裔外籍的先天条件,这决定了我国足球的归化是后天选择的。一方面法国等国的血缘归化模式建立在悠久的移民史上,这是我国所不具备的;另一方面日本等国联赛归化模式的操作大多在球员青少年阶段,这领先于我国的成年阶段归化。因此,我国归化球员对国家意识的认同可能落后于上述国家,提示我国应加强归化球员管理,主要是要加强协调、淡化控制。

3 我国足球归化外籍球员的实施策略

过去一段时间里,我国学术界对归化球员的焦点都集中在价值辨析和法律依据。目前,归化已成事实,对归化的关注也由“实施与否”转入了“策略思考”。所谓策略:一来是指如何继续实施归化,助力国足水平提升;二来是指如何协调归化球员与本土球员关系、权衡归化与青训工作重心。为此,我们要客观看待归化,既不盲目鼓吹归化工作成效,也不全盘否定归化球员作用,以便未来更顺畅地实施归化,切实提高归化质量和水平。

第一,限制归化球员数量,避免落入“顺应世界足球主流趋势”陷阱。尽管归化是当今足坛的普遍现象,但是对 2018 年世界杯 32 支参赛队进行分析,发现有 22 支球队归化了 82 名球员,归化占比 9.90%,另外对 2019 年亚洲杯 24 支参赛队进行分析,发现有 17 支球队归化了 86 名球员,归化占比 15.58%。由此可见,无论是世界还是亚洲足坛,并非所有国家都实施了归化,归化比例也

不是很大,本土球员依旧是大多数国家队的主要构成。为此,我国在实施归化的同时要对归化数量有一个清晰的认识,不能落入归化是“顺应世界足球主流趋势”陷阱。足协主席陈戌源已经表示不会大规模归化外籍球员,这意味着中国归化球员数量会被严格限制。

第二,严格归化球员管理,规避归化球员产生的投机取巧行为。归化是一项多方参与、利益协调的过程,决定归化走势的主要因素在于对归化球员的管理和使用。我国现行归化是俱乐部试点,鉴于可能出现归化球员有资格以内援身份参加联赛而无资格代表国家队比赛的现象,未来,我国足协还应严格归化球员管理,明确归化办法,保证归化工作健康、稳定和长远开展,尽量避免出现合法但不合理的归化行为。

第三,明确归化球员定位,创新选拔培养机制、构建合理人才梯队。目前,我国足球已归化和待归化球员的位置集中在前场,年龄多在 26~30 岁之间,未来这些球员的出场该如何安排,能够在国家队发挥多大的作用都是未知数。现有的归化直指国足“锋线无力”的问题,然而,国足中场组织调度和后场防守等问题同样存在,未来针对个别位置的专门归化似乎更为合理。归化高水平外援能够提升即战力,而归化潜力型年轻球员则为未来埋下了伏笔。归化球员中的侯永永就是年轻球员中的佼佼者,但是其现阶段实力不足以入选国足。因此根据年轻的归化球员的职业路径,需要构建创新的选拔培养机制。俱乐部可以为其调整出场顺序实施递进培养,国家队可以为其安排低龄梯队征召积累大赛经验,由此形成年龄结构合理、位置明确、实力均衡的归化球员储备。

第四,挖掘归化球员价值,合理平衡归化球员和本土球员的关系。归化球员的优势在于增强球队阵容,更好地备战 2022 年世界杯,劣势在于挤压本土球员生存空间以及堵塞青训球员上升通道。我国足球归化亟待解决的问题之一,就是如何将归化的劣势转换为优势。对此,我国足球在实施适度归化的情况下,在引入归化球员的同时充分给予年轻球员机会和空间,让青训中的尖子参与国家队集训,发挥队伍中老将的传帮带效应。此举既能规避过分倚重归化球员,造成对其“压榨”,也能避免老将退出后国内年轻球员大赛经验缺乏,球队成绩出现“断崖式”下滑。

第五,在归化球员的同时,将更多资源投入中国足球青训。政策支持、国民收入、足球人口、注册球员数量、俱乐部数量和是否举办国际赛事等因素,都影响着国家足球的发展水平^[18]。其中,注册球员数量和与青训工作的成效存在直接关联,任何一个国家或地区足球水平的提高都需要扎实的青训作为基础。尽管我国足球已经实施了归化政策,但是归化并不能解决中国足球的所有问题。为此,足协等相关部门在开展归化的同时,应该加大对青训的关注和支持,在努力提高足球青训人口数量的同时,提高青训工作的成材率,避免本土足球人才的断档。

4 结语

我国归化球员的本质是球员在世界范围内的正常流动、多方利益的交换以及通过技术移民提高国足水平。一方面,归化是我国备战 2022 年卡塔尔世界杯、为国内球员人才断档提供缓冲时间等现实情况而采取的短期行为;另一方面,归化也是推动中国足球发展的一项长远措施。我们不能沉溺于归化后国足成绩的短期反弹,而应从归化的逻辑基点着手,明确归化的原则、来源与目标、操作与管理,争取归化工作价值最大化。同时,也要清楚地意识到青训才是决定足球发展高度的关键因素,未来相关部门要建立归化与青训之间更加协调的关系,促进我国足球归化工作有序推进。

参考文献:

- [1] 王占坤,黄衍存.全球化视野下运动员归化现象研究[J].武汉体育学院学报,2014,48(7):25-30.
- [2] AGERGAARD S,RYBA T. Migration and career transitions in professional sports: Transnational athletic careers in a psychological and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 [J]. Sociology of Sport Journal,2018(31):228-247.
- [3] 新京报.政协委员建议改国籍法 大力引进高水平归化球员[N].新京报,2015-03-06(01).

- [4] 徐伟康,郑芳. 中国足球归化的理论证成与未来路径[J]. 体育学研究,2019,2(3):75-82.
- [5] 王福秋,李哲. 民族主义与价值理性的博弈:对运动员归化现象的研究[J]. 体育与科学,2014(6):43-46.
- [6] RICHARD E,JOSEPH M. Thinking outside of the box: Exploring a conceptual synthesis for research in the area of athletic labor migration[J]. Sociology of Sport Journal,2008,25(4):482-497.
- [7] THIBAUT L. Globalization of sport:An inconvenient truth[J]. Sport Management,2010,23(1):1-20.
- [8] 张大为,景川. 义利观视域下我国归化运动员的伦理考量[J]. 沈阳体育学院学报,2019,37(4):64-68.
- [9] 朱文英. 职业足球运动员转会的法律适用[J]. 体育科学,2014,34(1):41-47.
- [10] 辛松和,郭惠杰,赵明元. 中国运动员被归化的现状、成因和对策研究[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2014,29(1):19-23.
- [11] CHIBA N,EBIHARA O,MORINO S. Globalization, naturalization and identity: The case of borderless elite athletes in Japan[J]. International Review for the Sociology of Sport,2001,36(2):203-221.
- [12] CAMPBELL R. Staging globalization for national projects:Global sport markets and elite athletic transnational labour in Qatar[J]. International Review for the Sociology of Sport,2011,46(1):45-60.
- [13] 韩勇. 体育法的理论与实践[M]. 北京: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2009:17.
- [14] 徐伟康,陈晨,郑芳. 困境与选择:中国足球归化外籍球员的法律分析[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2019,34(2):120-124.
- [15] 黄世席. 体育运动国籍转换的法律问题[J]. 体育学刊,2013,20(3):37-43.
- [16] 李征. 论“归化球员”[J]. 沈阳体育学院学报,2010,29(3):120-121.
- [17] 薛浩,张国华. 理性批判与价值重构:中国足球改革的困境与出路[J]. 武汉体育学院学报,2018,52(4):19-24.
- [18] BRANNAGANAB P,GIULIANOTTIAC R. Soft power and soft disempowerment:Qatar, global sport and football's 2022 World Cup finals[J]. Leisure Studies,2015,34(6):703-719.

The Essential Characteristics, Logical Basis and Implementing Strategies of Naturalized Players in Chinese Football

MIAO Lv¹, SHI Guo-sheng², LV Ji-dong³

(1. School of P. E. & Sports, Shanghai Sports Univ., Shanghai 200438, China; 2. Party and government office Nanjing Sport Institute, Nanjing 210014, China; 3. Dept. of P. E., Shanghai Univ.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Shanghai 200433, China)

Abstract: Naturalized players are a systematic project, which involves principles, sources and objectives, operation and management. The essence of naturalized players in China is the normal flow of football players around the world, the exchange of interests among different parties and the improvement of China's football level through skilled immigration. Naturalized players are not only short-term actions for preparing 2022 World Cup and providing a buffer time for domestic players cut-offs, but also a long-term measure to promote the development of China's football. If it is implemented improperly, it could appear "edge ball" naturalization, and we should pay attention to the risk of squeezing the development space of domesticated players and blocking the ascent path of youth players. Although China's naturalization emphasizes quality and quantity, we should not be too optimistic about the short-term rebound. We should start from the logical basis, strengthen the investigation, registration, competition, management and follow-up services of naturalized players, promoting the orderly development of China's football naturalization and establish a more coordinated relationship between naturalization and youth training.

Key words: Chinese football; naturalized players; athlete naturalization; youth training system; football population